

山东山大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山大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6年4月27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4月17日以微信、电话、短信、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0名，实际出席董事10名。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刘英亮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5年度内公司管理层有效地执行了股东会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客观、全面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经营情况以及2026年度的重点工作计划，公司整体经营情况正常。本次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提交了《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对2025年度的公司经营业绩、董事会的日常工作进行了回顾和总结，并对公司2026年度重点工作计划进行了阐述。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

《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积极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勤勉尽责履行职责和义务，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保障公司规范运作，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独立董事曹庆华女士、孙守遐女士、张新慧女士、王雷女士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及《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3. 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反映了 2025 年度的经营情况。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就上述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4. 审议通过《关于〈2026 年度预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6 年度预算报告》，是在公司中长期战略发展框架内，综合 2026 年行业发展趋势、产品需求预期、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等，以经审计的 2025 年的经营业绩为基础编制的。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就上述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5. 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相关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的经营情况，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就上述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6. 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相关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就上述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7. 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容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执行情况，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控体系，并得到有效执行。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就上述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

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8. 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均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其他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事项出具了鉴证报告。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9.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中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主要原因系预计金额是根据双方经营需求，就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测算的，实际发生金额是根据市场情况、双方业务发展及具体执行进度等因素确定的，因此导致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一定差异。上述差异均属于正常经营行为，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在 2025 年度与相关关联方发生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事项和对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合理预计，均遵循平等、公正原则，定价符合合理性、公允性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刘英亮、王剑、王帅、苏立利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就上述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5 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0.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22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的现金管理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上述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用于

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和有效期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授权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1.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自有资金预先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后续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近 6 个月内自有资金已预先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 1,352.79 万元。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2.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拟定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现行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予以确认。

同时，公司结合实际和行业薪酬水平，拟定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

案：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构成根据其所担任职位、责任、能力、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根据其工作表现及公司实际情况，结合公司的经营规模、效益、年度任务考核等情况，按照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相结合的方式执行，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高级管理人员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关联董事刘英亮先生、王剑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就上述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的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董事会将向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汇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13. 审议了《关于确认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拟定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已根据现行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对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予以确认。同时，公司结合实际和行业薪酬水平，拟定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1) 非独立董事：结合公司的经营规模、效益、年度任务考核等情况，按照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相结合的方式执行，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公司非独立董事同时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其薪酬构成和绩效考核依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执行。不在公司担任实际经营管理职务的外部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2) 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领取固定津贴，年度薪酬为每人 8 万元/年(税前)，并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按季度发放。独立董事参加董事会、股东会或根据《公司章程》行使职权所发生的必要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交通费、住宿费等由公司另行支付。独立董事不参与公司内部与薪酬挂钩的绩效考核。

本议案已提交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因涉及董事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体委员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上述委员会委员已回避表决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的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4.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就上述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5.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曹庆华女士、孙守遐女士、张新慧女士、王雷女士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25 年度独立性情况自查报告》，公司董事会对现任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核查，公司独立董事曹庆华女士、孙守遐女士、张新慧女士、王雷女士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6. 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5 年度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职

能够保持独立性，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按时完成了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沟通与讨论，有效监督了外部审计工作，切实履行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7. 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的议案》

为贯彻可持续发展理念，更好地承担社会责任，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践行社会责任的情况，公司按照相关规则及标准，并结合公司 2025 年在环境、社会责任和公司治理等领域的实践和绩效等情况，编制了《2025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董事会认为该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践行社会责任的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8.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 2026 年度中期分红规划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 2026 年中期分红规划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综合考虑了公司长远发展和经营发展实际，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 2026 年中期分红规划，并将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就上述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2026年度中期分红规划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9.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于2026年5月19日（星期二）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 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4. 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5.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
6.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山大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